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续聘汪健先生（汪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同时兼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要求的授权代表，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

附件：

汪健先生简历

汪健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室主任。汪先生于一九九五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五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地副总经理，二〇〇九年五月至二〇一二年四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二〇一二年四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室主任。汪健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拥有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学历及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学位，并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